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酷特智能”或“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酷特智能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酷特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酷特智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银行结构性存款、购买理财产品等，发行主体为银行，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二）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本次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如有必要），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公告。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存在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通过评估、筛选等程序，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只针对募集资金暂时出现闲置时，通过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 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进展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运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决策程序及审批情况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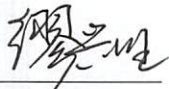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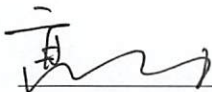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缪兴旺


高立金

